

债券代码：149353

债券简称：21 侨城 03

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“21 侨城 03”回售申报情况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募集说明书》的规定，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发行人”）分别于2023年12月1日、12月4日、12月5日披露了《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21侨城03”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第一次提示性公告》、《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21侨城03”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第二次提示性公告》、《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21侨城03”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第三次提示性公告》。“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品种一）”（以下简称“21侨城03”）债券持有人有权决定在回售登记期（2023年12月6日至2023年12月12日，仅限交易日）内选择将持有的全部或部分“21侨城03”债券回售申报登记，回售价格为人民币100元/张（不含利息），回售资金发放日为2024年1月18日。

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，“21侨城03”回售申报数量为14,200,000.00张，回售金额为1,420,000,000.00元（不含利息）。剩余托管数量为800,000.00张。

发行人不对回售债券进行转售，回售债券将全部注销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“21侨城03”回售申报情况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